

#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院

研字〔2024〕53号

## 关于做好2024-2025学年研究生中期考核与分流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必要环节,是在研究生课程学习结束后,进入论文阶段之初,对其思想政治表现、课程学习、科研与实践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的一次综合考核和评定。其目的是检查、评价研究生入学以来的学习成效,及时发现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后续学业安排提出意见、建议和要求,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为做好本年度中期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考核对象

2023级硕士研究生;其他应参加中期考核,考核未合格的硕士研究生。

### 二、中期考核时间

即日起——第四学期末

考虑各学院学科差异、学生专业、人数等因素，此项工作可在一段时间内完成，但务必于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

### 三、工作要求

各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本学院全体硕士研究生的中期考核工作，鼓励培养学院集中组织考核。负责制（修）订研究生中期考核与分流实施细则，并报研究生院备案。

中期考核小组、考核内容、考核程序、重新考核等要求，按照《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与分流实施办法（试行）》（校政发研〔2020〕12号）文件执行。

### 四、具体流程

1. 研究生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填写学生中期考核内容，进行个人总结，同时线下提交《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登记表》（附件1）和《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延期申请表》（附件2）。

2. 各学院对研究生思想道德素质，奖惩、学分修读、论文开题、论文进展以及其他培养环节等事项进行审核，并给出评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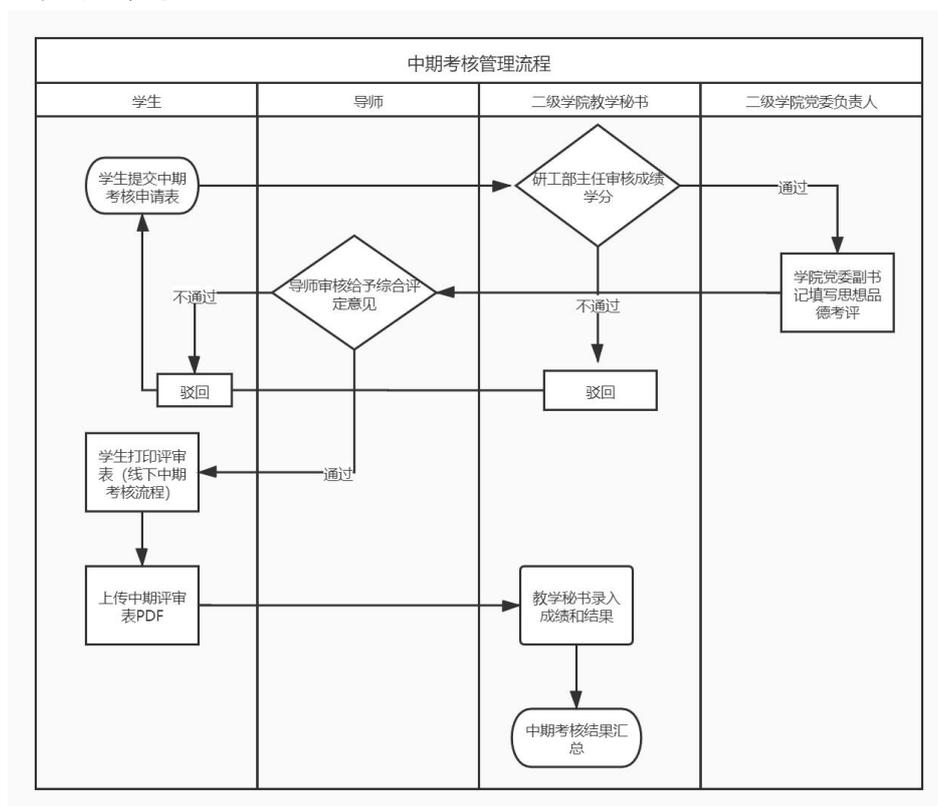
3. 考核专家小组召开研究生中期考核会，根据研究生口头汇报及所提交的书面材料，结合导师评语，经过充分讨论评议，对每位研究生的中期考核结果做出结论性评定意见，并给出考核评定等级。

4. 各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定研究生中期考核结果，在公示无异议后，研究生将《中期考核登记表》签字盖章版上传

到系统端口，之后研工办主任方可将中期考核成绩录入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

5. 中期考核完成后，将《中期考核与分流实施细则》《中期考核延期申请表》《中期考核情况汇总表》（附件3）整理归档报送研究生院322室。

## 6. 中期考核流程图



## 五、其他

1. 各培养单位、学科点、导师要认真对待，精心组织，坚持标准，客观、公正地评价，同时切实做好思想政治考核工作。

2. 各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中期考核结果审核，尤其对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等级的研究生进行认真、慎重审查后再签署意见。

- 附件：1.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登记表  
2. 湖北文理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延期申请表  
3.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情况汇总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院

2024年11月28日